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更名公告

2020 年 1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0 号文核准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公司债券。

由于债券发行跨年度，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并征得主管部门同意，本次债券名称由“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变更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名称确定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本次公司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